

证券代码：430103

证券简称：天大清源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北京天大清源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11 月 23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 年 11 月 19 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敏
6. 会议列席人员：李京武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天大清源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议案

1. 议案内容：

北京天大清源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翠微路支行申请授信贷款，拟授信贷款额度为 300.00 万元，最

终贷款额度、贷款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借款合同约定为准。本次授信由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担保，实际控制人、董事兼总经理袁恒与法定代表人兼董事长陈敏提供反担保，授信期限为一年。根据公司年初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此次贷款在年初预计的额度范围内，因此免于按照关联交易披露。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天大清源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天大清源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23 日